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7-022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拟提名Steven Cai先生、Lei Guang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

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Steven Cai 先生，1962 年 10 月生，美国国籍，美国韦恩大学硕士研究生。历任美国汽车工程师协会特邀项目评审员，美国通用汽车公司全球专利审核委员会委员，美国通用汽车公司电动车安全战略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工信部电动车技术研讨会特邀专家，中国国家电动车充电标准咨询顾问，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监。现任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工程研究总院院长。

Steven Cai 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Lei Guang 先生，1965 年 11 月生，美国国籍。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硕士，明尼苏达大学博士。历任斯坦福大学东亚研究中心博士后，耶鲁大学土地研究项目研究员，圣地亚哥州立大学亚太研究中心主任，现任圣地亚哥州立大学教授，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全球政策与战略学院中国中心主任。

Lei Guang 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